安丘市社会保险中心

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,市社会保险中心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安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》要求,特编制 2019年度安丘市社会保险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年1月1日起至 2019年12月31日止。

(一)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

2019年,我单位以公正便民、透明公开、勤政廉政为基本要求,完善日常政务信息公开工作,加强了对行政权力的民主监督,方便了群众办事,提高了业务工作推进效率。全年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更新各类政府信息 55 条,其中按信息类别分类:组织机构类信息 7条;政策文件类信息 5条;工作信息 11条;人事信息 1条;服务公开 3条;其他信息 5条;重点领域 23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19年,未收到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,无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

(三)强化政府信息管理

充分发挥市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。向广大市民 及时公开和发布重要信息,确保信息及时、准确、快速向社会公开, 保证我市社会保险信息工作得以高效开展。通过向各类报纸发稿、官 方微信公众号发稿等途径,扩大信息宣传面。

(四)做好平台建设工作

按照市政府要求,编制并公开了《安丘市社会保险中心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安丘市社会保险中心 2019 年信息主动公开目录(基本目录部分和重点领域部分)》,明确了公开目录、公开主体、公开时限、公开方式等事项。梳理优化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目录,及时发布公众关注的信息,不断推进公开平台有序发展。根据机构改革职能划转的要求,完成了与医保局平台的分离。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等相关业务的政务公开,改由医保局平台分布。



- (五)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9年度未收到政协委员提案及人大代表建议。
 - (六) 严格落实监督检查制度

成立了由单位主要负责人任组长,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制定了《安丘市社会保险中心 2019 年政务公开实施方案》,将政务公开工作按科室职能进行合理分工,做到既分工明确又相互合作。同时,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,做好公开前保密审查工作,对未按照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室,予以督促整改或通报批评,并通过安丘市政府网站设立的"工作展示与社会评价"专栏,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



- (七) 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
- 1. 建立考核通报制度。主动接受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对我中心政务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的监督,及时改进发现工作不到位的地方。同时,办公室定期对中心各科室工作进行监督,保证政务信息的时效性与准确性,发现问题立即督促各科室整改,并将整改结果及时反馈给该科室的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。

- 2. 主动听取社会公众意见。及时在部门网站和政府网站按要求向社会进行意见征集、公示,同时注明联系电话和邮箱,积极主动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与建议。对公众对网站信息的疑议,及时进行解答。
- 3. 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2019 年我中心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 总数量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规范性文件	0	0 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
行政许可	0	0	0					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 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
行政处罚	0	0	0							
行政强制	0	0	0							
	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生	F增/减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									

政府集中采	0	0
购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 (本列数	数据的勾制	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									
		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	自然人	商业 企业	科 研 机 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
一、本年	 手新收政	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	丰结转政	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	(-)	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	
		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 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)	0	0	0	0	0	0	0		
	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
三、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
本年度办	(三)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 定"	0	0	0	0	0	0	0		
理结 果	不予公开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 权益	0	0	0	0	0	0	0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 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无法提 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理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 认或重新出具已获 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,	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轴	专下年度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			

果维持	果纠正	他结果	未审结	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虽然我单位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影响工作成效:一是由于人手限制,信息公开工作没有专职人员,导致部分公开信息内容不够详实、生动,与群众满意还有一定差距;二是公开的范围有待进一步拓展,公开的时效性仍需提高。今后工作中我中心要进一步严把信息质量,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、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公开内容作为工作重点抓紧抓实,方便群众查阅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2020年1月21日